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尔生物”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创尔生物 2023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11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股票发行方案约定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436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6.00 元，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616 万元（含 2,616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向子公司广州创尔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尔美”）进行货币增资，资金投向创尔美药妆医学护肤品的品牌建设及产品营销推广以提升产品的竞争力，拓展市场，达成公司的战略目标。

2017 年 3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向公司核发“证监许可【2017】415 号”《关于核准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会核准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 436 万股新股。2017 年 5 月 8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510 号”《验资报告》。公司定向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5,185,942.00 元。

2017 年 6 月 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3023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募集资金专户设立情况

（1）创尔生物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发行的募集资金要求股东入资到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与时任主办券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0 年 2 月 20 日，公司主办券商由广州证券变更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公司与中信证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账号：44050147100109038301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第十九条相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余额符合转出条件。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完成创尔生物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截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203,462.11 元，已全部转回公司银行基本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0.00 元。

（2）创尔美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按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向子公司创尔美增资，将人民币 2,500 万元转账至创尔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7 年 7 月 22 日，创尔美与广州证券、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2月20日，公司主办券商由广州证券变更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创尔美与中信证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于2020年5月15日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广州创尔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账号：44050147100109051501

鉴于创尔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资金已使用完毕，此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完成创尔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综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规定，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等要求；公司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为本次股票发行而设立的专项账户内；公司与相关各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且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中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公司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向子公司创尔美进行货币增资及创尔美护肤品的品牌建设及产品营销推广的存储和使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主体	项目	金额（元）
创尔生物	募集资金金额	25,185,942.00
	减：增资创尔美	25,000,000.00
	加：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7,520.11
	减：专户注销时转回一般账户金额	203,462.11
	2023年6月26日（账户注销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创尔美	收到创尔生物投资款	25,000,000.00
	加：保本理财收益	1,677,589.03
	加：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41,521.76
	减：支付品牌建设及产品营销推广费	26,714,402.62
	减：专户注销时转回一般账户金额	4,708.17
	2022年5月10日（账户注销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

六、主办券商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会计师出具的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对账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询问公司相关人员等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

七、主办券商核查结论

经核查，国投证券认为：创尔生物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签署页）

